

萬 有 文 庫

第二集七百種

王 雲 五 主 編

馬來羣島科學考察記

(一)

窩 雷 斯 著
呂 金 錄 譯

商務印書館發行

馬來羣島科學考察記

(一)

高雷斯
呂金錄

漢譯世界名著

譯者例言

一、此書依照原文，逐句逐譯，祇求信達，不尚雅飾。

一、此書動植物名稱，除根據本館出版動植物大辭典外，並參照百科名彙或自行創製，其餘逕列原文。

一、採用百科名彙所定或自行創製之動植物名稱，均用「」符號標明，並在其下附註原文；逕列原文之名稱，則用（）符號，以期醒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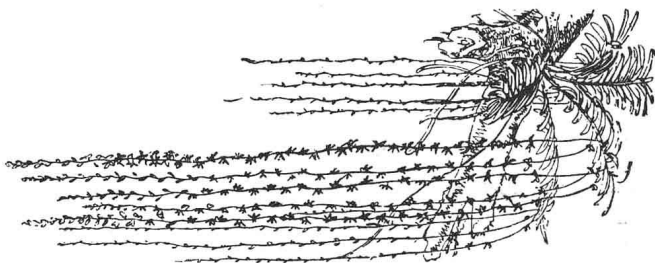
一、原書附錄二種，分別論列馬來人之頭骨及語文，並附馬來字彙表，茲取其字彙表附列於書尾。

一、此書原著者既係英國十九世紀自然科學名家，且此書又爲其一生最有名之著作，故於書首特附著者傳略一篇，以供參閱。

阿斐峯上稀奇的羊齒(參看頁四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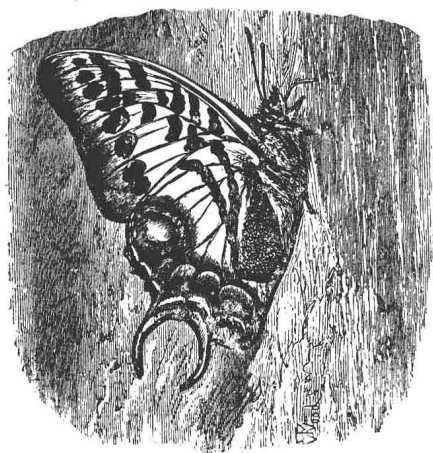


羅伊蘭(參看頁一〇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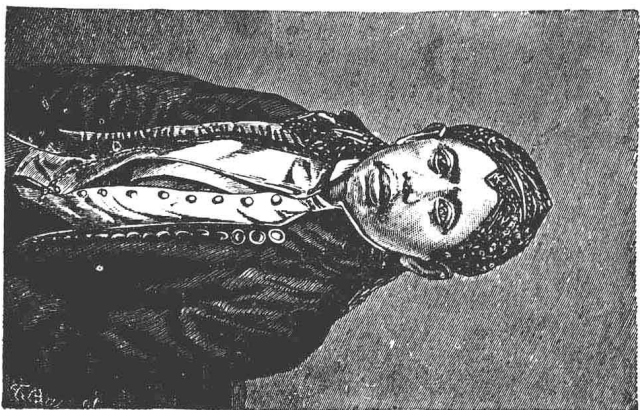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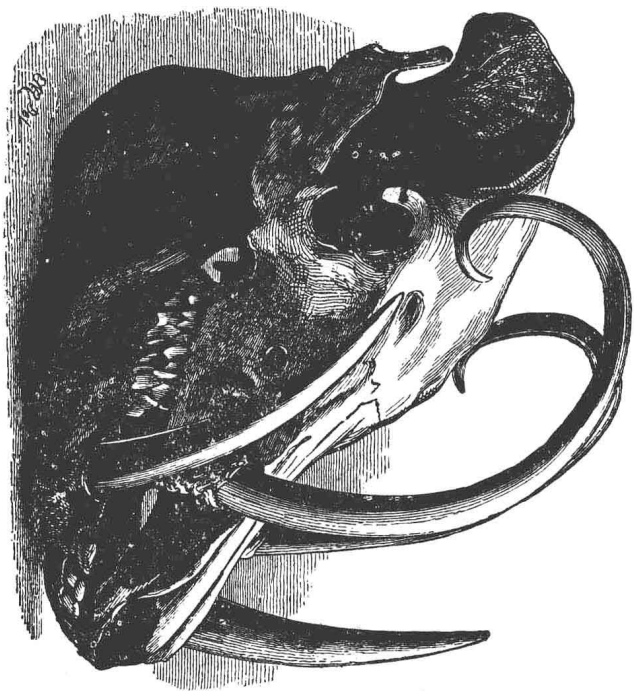
雌猩猩 (由照片描出) (參看頁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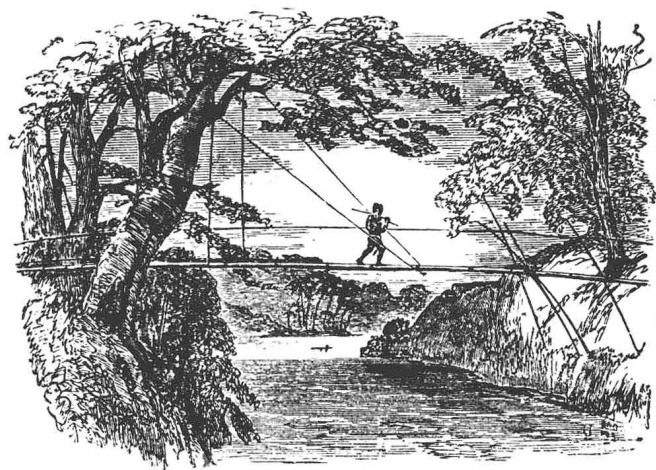
叉尾蝶 (參看頁 151)



爪哇頭目像 (參看頁 144-5)



鹿豚的頭骨 (參看頁 372-3)



帶阿克人過竹橋(參看頁105)



飛蛙(參看頁52-3)

石雕的古石像(參看頁一三五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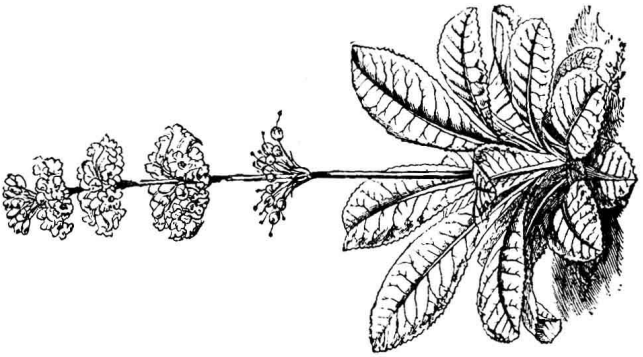


帶阿克少年像(參看頁八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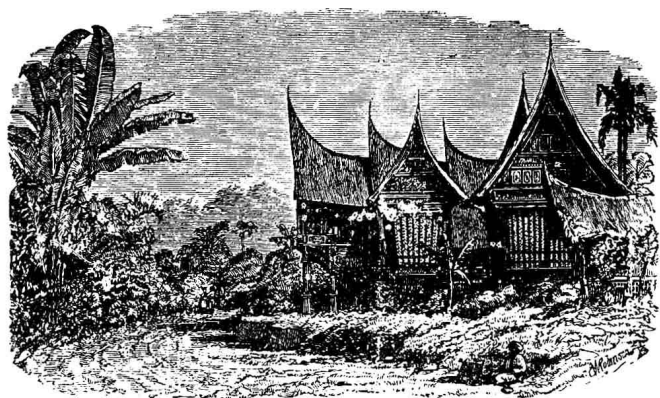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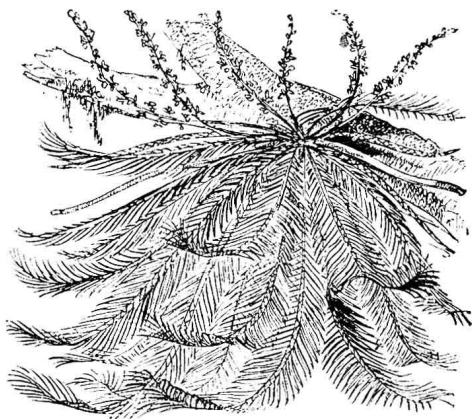
糖 櫻 欄 (桃 椰 子) (參 看 頁 三 一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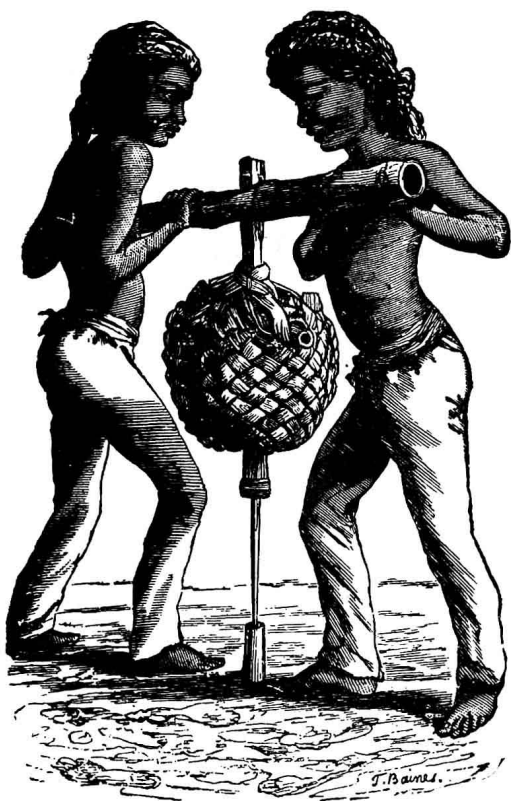
皇 家 櫻 草 (參 看 頁 一 五 五 一 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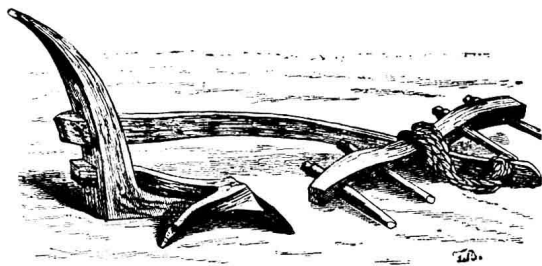
蘇門答臘某村頭目的住宅和穀房(參看頁167)



鳳凰蘭屬——着生的巨蘭(參看頁183)



穿鑿鎗管(參看頁 228 9)



木 犁 (參看頁 305)

窩雷斯傳略

(節譯大英百科全書窩雷斯條。——譯者。)

亞勒勿烈·拉塞爾·窩雷斯(Alfred Russel Wallace)是英國著名的博物學家。一八二三年一月八日生於蒙穆斯州(Monmouthshire)的烏斯克(Usk)地方。他脫離學校以後，幫同哥哥做着測量和營造的業務，周遊英格蘭和威爾斯各地。一八四〇年左右住在南威爾斯時，開始對植物學發生興趣，並從事植物的採集。一八四七年初次到外國去旅行，和他的兄妹同在巴黎留居一星期。一八四四年到一八四五年擔任勒司特高等學校(Collegiate School)的英文教員，乃與貝次先生(Mr. H. W. Bates)相識，變爲甲蟲的採集家；後在一八四八年又和貝次先生一同往遊南美洲的亞馬孫。約在一年以後，他們分手了，各自著成遊記。窩雷斯所著亞馬孫及里約納格羅遊記(Travels on the Amazon and Rio Negro)出版於一八五三年，那年他和一個舊同學前往瑞士作一次二星期的長途步行。他從南美洲航海回國時，船在中途被焚，一切採集品除了預先寄回的以外都歸烏有。

他在英格蘭留居一年半以後——那時他發表一小冊的亞馬孫的棕櫚樹 (Palm Trees of the Amazons)——就動身往遊馬來羣島，從一八五四年直到一八六二年，他在那裏從事探檢、考察和採集。歸後著成馬來羣島科學考察記 (The Malay Archipelago)，出版於一八六九年，又有許多重要的論文由倫敦幾個科學社出版。他的昆蟲採集品的主要部分概歸散得茲先生 (Mr. W. W. Saunders) 所有，但到後來，最重要的各類昆蟲卻有若干轉歸於牛津大學和不列顛博物院。他發現馬來羣島分爲東西兩部，西部屬於亞洲，東部屬於澳洲。屬於亞洲的婆羅洲和巴里各與西里伯和琅波克爲一帶狹海叫做『窩雷斯界線』(“Wallace’s Line”)的所劃分。從此他深信天演的真理，並且創出「天擇」的學說。他在一八五五年住在婆羅洲的薩拉瓦克時，撰成一篇論文叫做新種發生的定律 (“On the Law which has regulated the Introduction of New Species”)，所說定律如下：『每一物種的出現，在時間上和空間上，都和預先存在的一種密切相關的物種相一致。』(“Every species has come into existence coincident both in time and space with a pre-existing closely allied species.”) 他用這個定律來結合和解釋一大宗各

自獨立的事實，的確是一個適當的原則。他說，他自己在這篇論文發表以後的三年，『種變怎樣發生的問題，簡直無時不在心中。』後於一八五八年二月，他在德拿特困於間歇瘧而蒙被偃臥時，偶然想到馬爾薩斯的人口論，並且據他所說，『最適者存的觀念忽然活現於腦際。』他在病中把這個原理想透澈了，即在當夜起草，並在以後二夜寫成全文，儘先郵寄達爾文。達爾文在英格蘭收到他的論文以後，立刻認出他的理論正和自己的相合；那時他只是一個年輕無名的熱帶博物學者，達爾文並不認識他。這篇論文的題目是物種由簡變繁的傾向（“On the Tendency of Varieties to depart indefinitely from the Original Type”），把『生存競爭』的各方面一一明白揭出，最後得到這個結論：『惟有最健全的纔能延長牠的生存……最孱弱的必歸滅亡。』（“Those that prolong their existence can only be the most perfect in health and vigour……the weakest and least perfectly organized must always succumb.”）他又明白地指出拉馬克學說（Lamarck's theory）和天擇學說的異點，但是當時有些著名的博物學家竟不能了解這種異點，倒是可怪。

一八七一年，他在薩拉瓦克和德拿特兩地所著的兩篇論文和別些論文合成一書出版，叫做天擇學說獻言（*Contributions to the Theory of Natural Selection*）。除了達爾文的物種原始以外，大約再沒有第二本書能夠闡發天擇的學說達到這樣明白確當的程度，並且文體的簡潔流暢則又勝過物種原始的浩瀚繁衍。不過窩雷斯在這本書以及後來所著的各書中，對於某幾點卻和達爾文的主張不同。所以他在全書結束的兩篇論文內說人類和別些動物不同，不是全由天擇而來，實有其他種種力量含在其中。後來他對於達爾文的『性擇』學說，也表示不滿。他對這兩點和達爾文不同的意見發表在達爾文主義（*Darwinism*）一書（一八八九年出版），說理明白，最有價值。

他的熱帶自然界及其他論文（*Tropical Nature and other Essays*）一書出現於一八七八年，後在再版時和一八七一年的論文合在一處。他的一本最偉大的著作叫做動物的地理分佈（*Geographical Distribution of Animals*），出版於一八七六年。還有一本一八八〇年出版的島嶼生物（*Island Life*）則可認為前一本著作的有價值的補充。

窩雷斯的其他著作，一八八一年出版的有神蹟與近世精神論 (Miracles and Modern Spiritualism)，一八八二年有土地國有論 (Land Nationalization)，一八八五年有四十五年的註冊統計 (Forty-five Years of Registration Statistics)，一八九九年有十九世紀的奇觀 (The Wonderful Century)，一九〇〇年有科學與社會的研究 (Studies, Scientific and Social)，一九〇三年有人類在宇宙中的地位 (Man's Place in the Universe)，一九〇五年有自傳 (Autobiography)，一九一〇年有世界與生物 (World and Life)，直至最後一九一二年又有社會環境與道德進步 (Social Environment and Moral Progress)。他兼有勇敢真摯的創造性，他的活動力映射於各方面，對於一個不受歡迎的問題，不但肯畏避，反而顯然可以激起他的興趣。他的別些見解的價值姑且不論，他的天擇學說和達爾文的學說並垂不朽則已無疑了。

窩雷斯於一八六六年和植物學家威廉密騰先生 (Mr. William Mitton) 的長女結婚。後於一八七一年在厄色克斯 (Essex) 格雷士 (Grays) 的灰坑中建屋而居，過四年後，搬往多輕 (Dorking) 居住，二年，再往克壘頓 (Croydon) 住三年。一八八〇年又在哥達爾明 (Godalming) 建

一茅舍，創一植物園，栽植千種左右的植物。一八八九年，乃遷居於多賽特州（Dorsetshire）。

他在一八六二年回到英格蘭以後，即又往遊歐洲大陸，——特別是瑞士，——以求休息和變換（一八六六及一八九六），並研究植物和冰川現象（一八九五年八月）。又曾往遊比利時的斯巴（Spa），約在一八七〇年；並在一八八七年十月前往美國波士頓講學，繼遊紐約，新哈文，巴爾的摩等地，後在華盛頓過冬。次年三月，又往坎拿大和耐亞嘎拉，繼又向西旅行。他看過約森密忒流域（Yosemite Valley），看過「巨樹」（Big Trees），並在塞拉內華達（Sierra Nevada）和格雷峯（Gray's Peak）研究植物。直至七月，乃取道芝加哥和聖羅凌士回到利物浦。

皇家學會（Royal Society）於一八九〇年贈他第一枚達爾文獎章，先是，他在一八六八年早已受得皇家獎章了。從一八八一年起，葛拉德斯吞先生（Mr. Gladstone）送他年金。一八八九年他得牛津大學的民法學博士學位，一八八二年得都柏林大學的法學博士學位。一八七〇年到一八七一年，擔任倫敦昆蟲學會會長。一九一〇年受得勳位。一九一三年十一月七日歿於多賽特的布洛德斯吞（Broadstone）。